

证券代码：837845

证券简称：天驰新材

主办券商：华英证券

无锡天驰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拟向银行申请短期借款并由关联方担保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借款情况概述

本次拟向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新区支行申请额度为 350 万元人民币贷款，其中 200 万元为“科创 e 贷”、150 万元为“锡科贷”，期限不超过 1 年，借款用途为公司经营周转，具体借款利息、期限等以公司和银行签署的借款合同为准。公司关联方朱军、杨敏波为以上短期借款提供最高额连带保证责任。

二、表决和审议情况

根据《公司章程》第四十一条、第一百条、第一百二十条等的有关规定，非由公司股东大会及董事会审议决策的事项，由公司经理负责决策。

本次银行借款无需提交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公司借款的必要性以及对公司的影响

(一)本次借款的必要性

公司拟向银行申请短期借款，目的是为了公司经营发展需要，所借资金用于公司日常经营周转，有助于缓解公司资金压力，对公司经营会产生积极影响，符合公司及股东长期发展利益。

(二)本次借款对公司的影响

本次借款是公司经营发展正常所需，有利于改善公司财务状况，对公司经营产生积极的影响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。

五、备查文件

经公司经理签署确认的《无锡天驰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申请银行贷款授信审批表》

特此公告。

无锡天驰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2024 年 7 月 3 日